



穿越后她竟然成了“军妓”，
还拖着一个“小油瓶”问题来了，孩子他爹是谁？



YZLI0890112471

亲情 | 爱情 | 兄弟情 | 剪不断 | 理还乱

局中局 | 计中计 | 一计更比一计毒

现代小美女打江山，要么死，要么狠！



金城出版社
GOLD WALL PRESS



七匹娘子

QIRI
NIANG ZI



YZLI0890112471

金城出版社
GOLD WALL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七日娘子/小孩你过来著. — 北京: 金城出版社,
2011.9

ISBN 978-7-5155-0280-9

I. ①七… II. ①小…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220121号

七日娘子

作 者	小孩你过来
责任编辑	胡 敏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19
字 数	214千字
版 次	2012年3月第1版 2012年3月第1次印刷
印 刷	北京金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155-0280-9
定 价	26.80元

出版发行	金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11区37号楼 邮编: 100013
发 行 部	(010) 84254364
编 辑 部	(010) 64210080
总 编 室	(010) 64228516
网 址	http://www.jccb.com.cn
电子邮箱	jinchengchuban@163.com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010) 64970501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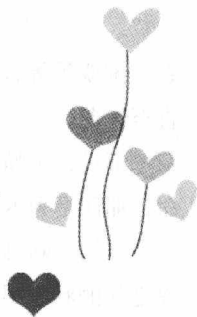
楔 子	001
第一章 哪儿都不好混	003
第二章 上门服务	018
第三章 封疆帝驾到	033
第四章 止不住的眷恋	052
第五章 步步皆惊心	066
第六章 她要权利	081
第七章 暴露身份	096
第八章 何处不相逢	110
第九章 一品王爷	125
第十章 红颜是祸水	145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第十一章	孩子他爹是谁·····	162
第十二章	缠绵悱恻·····	177
第十三章	就此恩断义绝·····	192
第十四章	你在勾引朕·····	205
第十五章	皇室秘闻·····	220
第十六章	惊天的迷局·····	235
第十七章	命悬一线·····	252
第十八章	血债血偿·····	272
第十九章	女辅政王·····	289

楔子



距今五百五十年前——玉峙王朝。

玉峙王朝之所以称霸百年，除其地大物博之外，主因军事实力雄厚。

玉峙王朝的男子不仅骁勇善战且舍生忘死。他们的一生只为战争而活，为战争而死。正因如此，本国大批女子宁愿外嫁弱势小国安度余生，也不愿意与本国男子婚配。

玉峙王朝皇帝为控制本国女子愈演愈烈的外嫁“叛国”之举，颁布圣旨一道：凡玉峙王朝外嫁他国之女子，若其夫被俘、战死，其妻押回玉峙王朝，终身为奴，于其颈烙“叛”字，以儆效尤。其颈烙“叛”所指——女子后脖颈上将被烙印一枚高一寸、宽一寸的“叛”字刻印。

随着玉峙王朝不断扩大侵占地，“叛”妇中逐渐出现了“完璧娘子”，所谓完璧娘子，是指嫁入他国，却未来得及与夫君圆房的女子，又称“新寡”。

“完璧娘子”被俘后，脖颈依旧烙印“叛”字，继而押送至新寡村。

新寡村建在玉峙王朝国土以西的山脉边缘，三面环山，形成天然屏障。“完璧娘子”由朝廷派重兵监管，新寡村的寡妇们，下地种菜、纺织、河边洗



衣、闲谈等等日常生活与普通百姓相似，但不允许她们踏出新寡村半步，就此直至终老。

不过，玉峙王朝皇帝设立新寡村并非优待“叛”妇，而是赋予她们新的使命，那便是为本国男子传宗接代，所谓：借腹生子。

当然，新寡村绝非淫乱、娼妓之地。玉峙王朝征兵年限为十五岁至二十五岁之间的壮年男丁，所以为延续本国正统血脉，“借腹生子”的服务只为三十日内即将上战场又未娶妻生子的本国将士提供。一来延续香火，确保玉峙国人丁旺盛；二来征战四方的将士们便可免去膝下无子嗣之忧。倘若将士不幸战死沙场，亡者又无父母家眷，其子嗣从出生之日起，由朝廷供养，“完璧娘子”绝无哺育亲子的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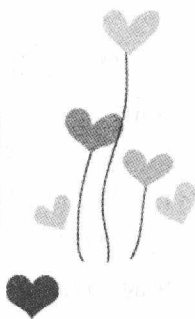
当其中一位“完璧娘子”被指定成为某位将士的孕育母体之后，此女便暂时成为那位将士的“七日妻”。七日内，女子需眼戴蒙布与“夫君”圆房。换言之，“七日妻”从始至终见不到“夫君”的真容。话说此安排甚为巧妙：一则避免男女两情相悦，产生不该有的情愫；二则受孕成功后，避免女子冒死逃离新寡村，找上“夫家”寻子。

七日妻规矩严谨——行房事之时，“夫君”不可触碰“妻”身。床榻旁由一至两名对房事经验颇丰的妇人严密看守。说白了，例行公事，完事走人，纯粹只为传宗接代。

墨紫雨，只是众多“完璧娘子”中的一位，与其余“新寡”的经历大致相同。当初，墨紫雨她娘花了大把银子将十五岁的墨紫雨嫁给距本国较远的一户有钱有势的地主家为妻，本以为就此便可确保女儿衣食无忧。怎料刚入“豪门”便飞来横祸，一支重返本国的玉峙国军队扫平了村庄，顺便将一村女眷押回玉峙国听候处理。经盘问得知，墨紫雨原属玉峙国子民，待验明“贞身”之后，送往新寡村等待发落。

故事讲到这儿，已是墨紫雨入住新寡村三年后……

第一章 哪儿都不好混



偏僻的树林间，一间简陋的茅草屋中传来孩童撕心裂肺的哭喊声。

“娘，娘，您醒醒……墨墨饿，呜呜……”小男孩饿得鼻涕眼泪一块喷。他娘已睡了一天了，身体冰凉僵硬。

乔晓佳从浑浑噩噩中醒来，但睁开眼的这一瞬，她确实还想闭上……只见一个大约三四岁的小男孩骑在她胸口上，男孩鼻孔上挂着两条鼻涕！……马上要无情地滴答到她脸上。

“速速吸回去！……”她一个激灵坐起身，只见小男孩像皮球似的“咕噜”滚到她大腿上。

小男孩见娘醒了，嘎嘎一笑，很听话地把鼻涕泡倒抽回鼻孔。

乔晓佳一捂嘴差点吐了，她环视破烂不堪的茅屋，再看看自己一身古代人的装扮……想起刚在阎王殿的一幕……难道，难道真的穿越了？

她木讷地眨眨眼，首先看向小男孩。男孩长得虎头虎脑非常可爱，就是玩鼻涕脏了点。

“宝贝，你是谁家孩子呀？”



墨无名眨巴眨巴大眼睛，伸出一根小肉手指指乔晓佳，稚嫩地说道：“你家的！”

乔晓佳“哦”了一声，原来还有别人住在这儿。

她柔声细气地继续询问：“那你娘去哪儿了？……”她边说边用袖口擦去小男孩脸上的污渍，不由微微叹气，“生了孩子就要好好照顾嘛，瞧这小脏的，跟泥猴儿似的。”

小男孩似乎很享受乔晓佳“无微不至”的服务，他露出一排米粒似的小白牙，稚嫩地说道：“娘，默默饿。”

乔晓佳手指一僵，低头看了看自己的胸部，随后起身举起桌面上的残破铜镜照了照容貌……镜中儿人虽素颜消瘦，但明显是一副未成年的脸孔。

话说她对穿越这事还是挺淡定的，只是她感到有点沮丧。因为这副五官，就是她十七八岁时的那张脸，谈不上好或不好，缺乏新鲜感罢了。

小男孩见她对这破铜镜左照右照，嘟着小嘴哼唧唧一边喊娘，一边“呜呜……”

乔晓佳转过身，发现小男孩一直盯着自己的胸部眨巴着眼，随之心平气和地道：“宝贝，不能有奶便是娘呀，我还年轻，叫姐姐吧？”

小男孩似懂非懂地半张开小肉嘴，一串口水从嘴角滴答出来……

乔晓佳对小男孩抵触的态度深感无奈，她揉了揉干瘪的肚皮向屋门外走去。

四周翠绿一片，幽静清冷。她好似正处于渺无人烟的地段，茅草屋旁有一间一平方米见方的小木栏，木栏里圈着两只母鸡。乔晓佳蹲在鸡窝旁，慢条斯理地翻了翻，随之瞥了母鸡一眼，神情中带着指责的意思，说：“不下蛋不如当公鸡。”

记忆是空白的，但据她分析，穿越的这副身体应该是她的前世之身，虽相貌大致相同，但要比穿越前的身材瘦小许多，目测看去，她原本一米七二的个头缩水成了一米五几。

再看穿着，粗衣布鞋，补丁缝补，不难看出是穷人家的苦命孩子。她踮起脚向远处眺望，感觉一只小手扯了扯她裤腿，低头一看，孩子仰起小脑瓜坏坏一笑：“墨紫雨，默默要吃饭饭……”



乔晓佳俯视着身下的小脑瓜，不由跟着重复：“墨紫雨……墨紫雨……我叫墨紫雨吗？”

小男孩见娘未气恼，小脑瓜如捣蒜一般，鼓足勇气叫得更欢：“墨紫雨是大懒虫……”

乔晓佳是个慢性子的人，生前工作为平面广告模特。因为并非朝九晚五的上班族，所以在接不到工作时，夜夜歌舞升平，作息又没规律，即便起床，也可以悠闲地卧在被窝里躺上几小时，至于对小孩子的耐心能保持多久，就无法估计了。

她蹲下身，问：“我叫墨紫雨，你叫什么呀？”

“墨无名呀……”小男孩摸了摸她的脸蛋，小眉头逐渐拧成了包子褶，“娘，您糊涂了么？”

乔晓佳一听都姓墨，那必然是有血缘关系的亲戚。她如释重负地笑了笑，随之轻轻咬住墨无名的小胖胳膊在牙齿间咯了咯。

墨无名嘎嘎嘎地笑着又溜出一串口水。

乔晓佳不懂小孩子为什么总有无数口水可以流。她领着墨无名走回茅草屋，屋中除了一张床、一个饭桌外，就剩下一只木箱。她打开木箱，木箱内有几套女装。她注意到有一件淡紫色的纱裙，随手拿起摸了摸，手感细腻，面料丝滑……乔晓佳习惯性地拿起裙装在身前比画比画，长短正合适她现在的身高。

此时，只听啪的一声轻响，有什么物件掉了，她拾起一看，是一枚翠色较纯的玉佩，玉佩上雕刻着一尊佛像。乔晓佳不以为然地攥在手心，在木柜中翻找了一阵也没见到“半毛钱”。

乔晓佳看了看玉佩，既然已穿越，那这块玉佩应该也属于她了。想到这儿，她笑咪咪地拉起墨无名：“默默，你知道咱们从哪条路去城镇吗？”

墨无名震惊地把嘴张成O形，墨紫雨曾再三警告他不可离开树林半步，否则就扔了他。墨无名当然不敢多问，于是他拐弯抹角地问：“娘……您比默默还饿么……”

乔晓佳见他一脸惊慌的样子，有些不明所以。不过她自认为向一个小孩打听路线是有点不理智，于是将柜中的衣衫打成包裹抱在怀里，领着墨无名走出木屋，又将两只老母鸡装进竹筐“打包”。待扫荡得一干二净后，她不由回眸



看了眼身后空无一物的简陋茅草屋……这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鬼地方，不要也罢。

“娘，您带默默去哪儿？”墨无名迈着小碎步紧紧地跟随。

“姐姐带你去探险。”乔晓佳随口一应，她的笑容如此轻松，在她独自闯荡的二十二个年头里，使她渐渐地明白一个道理：面对窘境与贫困，怨天尤人毫无意义，不如潇洒地面对人生。当然，这也是她到死也没有一分钱存款的重要原因。

“娘……”

“叫姐。”

“娘姐……”

“平时咱们都吃什么？”乔晓佳无语。

“野菜粥。”

乔晓佳若有所思地点点头，一个无依无靠的古代女子，还带着一个小孩子，他们的生活必然穷困潦倒。她不由看了看这副年轻的身体……乐观地自我安慰：有手有脚也不至于饿死。

乔晓佳带着墨无名走了两个多时辰，终于在天黑前遇到一个农夫。农夫为她指了指进城的路，据说还要再走上三个时辰才能进城镇，农夫见她孤儿寡母满头大汗，还提着重东西，“好心”地用八个窝窝头换走了她的两只老母鸡，乔晓佳自然愿意换，刚好可以解决燃眉之急。

墨无名很久未见过干粮了，这会儿手捧窝窝头开心得不得了，他如品尝山珍海味般小口小口地细细咀嚼，还翘起大拇指笑道：“娘好厉害呀，嘎嘎……”

乔晓佳望向孩子满足的大笑脸，顿时感到心里一酸，想起自己在孤儿院长大的日子，虽未到食不果腹的地步，但除了逢年过节有肉吃，平时只是青汤挂水地填饱肚子。

“墨墨，为何你总叫我娘，谁教你这样叫的？”

墨无名舔了舔嘴边的窝头渣滓：“您就是墨墨的娘呀！墨墨活了三年都是这样叫您的啊……”

乔晓佳看他理直气壮的小模样又不像在说谎，可这小身板真能生出三岁大的孩子吗？再者说，孩子为什么姓墨？子姓不随父？

最烦人的是，疑云团团也找不到个明白人问问。她斜了墨无名一眼，狐疑地挑起眉：“你有什么证据能证明我真的是你娘？”

墨无名张大的嘴定格在窝头上，小嘴唇嘟嘟囔囔地直抽搐，怪不得给他吃窝窝头，倏地，大颗大颗的眼泪滴落：“呜呜……娘要丢掉墨墨了……哇呜呜……”

乔晓佳被震耳欲聋的哭声震得头昏脑涨，她捂住耳朵点头妥协，道：“算了算了，愿意叫娘就叫娘吧，别哭了乖乖。”

墨无名一听娘又要自己了，瞬间停止哭声，笑呵呵地继续啃窝头。

乔晓佳见状目瞪口呆，这孩子是演技派么？还真是收发自如呀。

乔晓佳边走边问墨无名一些他力所能及能答出的“真相”——那木屋确实就他俩在住，而且从不与人来往，墨无名活到三岁只见过一个活人，那就是墨紫雨，刚才路上遇到的农夫算是第二个，墨紫雨平日就在山里挖挖野菜、地瓜什么的，两人饥一顿饱一顿勉强度日。

“墨墨有爹么？”

墨无名对这个词似乎很陌生，摇摇小脑瓜指指乔晓佳：“有娘，有娘！”

乔晓佳无语叹息。这孩子，一提这事儿就特亢奋。

乔晓佳不由自主摸了摸小腹、屁股，又撩开衣领看了看胸部，虽然不大但很坚挺……感觉这副身体真不像生过孩子的。不过，她在这方面确实毫无经验，究竟是不是嫁过人她很难判断。

他们翻山越岭终于看到了城镇高高的围墙，但按规定，过了子时不可入城。乔晓佳只得带着墨无名在树下等开门。

墨无名依偎在乔晓佳怀里呼呼大睡，睡姿是那么舒适且自然。乔晓佳眼底含着一丝笑意，手指不由顺了顺他柔软的长发。也许是相处太短还有新鲜劲的缘故，说心里话，她并不太排斥墨无名，不过，她希望这孩子是弟弟或侄子之类的，而非己出之子。

乔晓佳是习惯晚睡的人，这会儿她只是感到走累了，并不是太困。她望向满天星斗……如天方夜谭般的穿越说来就来了，但她不够幸运，没有养尊处优的好日子等她，甚至延续着她居无定所的流浪生活。对她而言，生活的态度是



要学会习惯，或许带孩子跟养小猫小狗差不多吧？孩子还会说话，应该比宠物更好养活。

哎，从古至今，看来哪里都不好混。

天刚刚蒙蒙亮，巨大的城门外，已聚集了不少等候入城的百姓。

乔晓佳听到嘈杂的闲谈声，张开迷蒙的双眼。见墨无名流着口水仰躺在她腿上依旧安睡，乔晓佳不由哑然失笑，这孩子的性格倒跟自己有一拼，走到哪儿睡到哪儿，一点儿也不“怯场”。

“墨墨，起床啦……”她拉起迷糊蛋墨无名，背起包裹向城门口走去。

墨无名揉了揉眼皮，顿时被眼前的一幕震撼了，他乌溜溜的大眼珠左顾右盼，兴奋得好像刘姥姥走进了大观园。

“娘！快看快看，好多人啊……”

乔晓佳应了一声，发现城门侍卫盘查得极为谨慎，尤其对女子，更是翻来覆去地上下看，她为了避免侍卫询问过多，俯下身轻声叮嘱墨无名：“墨墨，先叫姐姐好吗？”

墨无名虽不懂娘为何不想当娘了，但还是心不甘情不愿地嘟嘴点头。

乔晓佳摸摸他的小脸蛋，铆足了劲将沉甸甸的墨无名抱在怀中。她按顺序排在百姓队伍中，时而伸头探脑，注意前方盘查的情况。

此刻，只见队伍大乱，一位妇女被侍卫推倒在地，随后被五花大绑地捆起。其中一位侍卫上前一步叫道：“大胆叛妇，胆敢以伤口掩饰烙印？！岂能让你鱼目混珠入城，押走！”

乔晓佳望向苦苦哀求的女子，耳边又传来百姓们阵阵唏嘘声，但从谈论的内容听去，似乎无一人觉得那妇人可怜。

墨无名吓得紧紧搂住乔晓佳：“娘……姐……墨墨怕怕……”

乔晓佳抱着哭哭啼啼的墨无名走出队伍，来到路旁向一位歇脚的老者询问情况：“老伯，请问一下，刚才那位妇人犯了何罪？”

老者叼着水烟袋抬起头：“姑娘并非玉峙国人？那老夫劝你还是莫进城喽。”

乔晓佳一怔：“城中排斥外乡人？我从大老远赶来的，不进城无处可去。”



老者叹了一口气，道：“在咱们玉峙国别说外乡人低人一等，就说方才那位叛妇吧，虽是本国人又如何，照样入城为奴。”

“叛妇？”乔晓佳不知所云，继而追问，“所指玉峙国叛徒？……”

老者磕了磕烟沫，应了一声：“远嫁他乡又被抓回来的女子都算叛妇。”老者指了指后脖颈，“有‘叛’字烙印，一辈子的污点。”

乔晓佳顺了顺松散的披肩发辫，又下意识地摩挲脖颈……当她摸到一块不算平滑的皮肤后，顿时眸中一惊，急忙抱起墨无名向城门相反的方向跑去。

“墨墨，看我脖子上有什么东西？……”乔晓佳忐忑不安地低下头，她不会真的这么背吧？

墨无名扒拉开她的发丝，歪着小脑袋仔仔细细地看了半天：“有个小格子……”

“格子里有字吗，你地上画给我看……”乔晓佳捡起一根小树杈递给墨无名。

墨无名坚定地应了一声，蹲在地上画了一个不方不圆的空框，随之咧嘴一笑：“好啦！”

乔晓佳无语望天。也是，他才三岁，真是为难墨大侠了。

既然墨无名帮不上忙，乔晓佳只得用指尖轻轻地感受字形，摸起来就像一个图章镶在皮肤上，但凸起的字形比划很模糊，好像手茧那般触感粗糙。

最终，在她反复摸索之后，大至断定那是个“叛”字没错。

乔晓佳木讷地坐在地上。墨紫雨是玉峙国的叛徒，所以才带着孩子住在树林吗？……她不由看向墨无名天真的脸孔，那说明墨紫雨确实嫁过人，这孩子……真是她生的？

乔晓佳悟到这点后，真是心灰意冷到极点，身为叛妇还带着外乡人的儿子，此刻又不能进城，她日后该如何生存？哎，唯一的两只老母鸡还让她换了窝头。

她很久没这么沮丧过了，只感前途一片渺茫。

一刻钟后，乔晓佳躲在树后观察进城时的盘查过程。她前思后想，还是认为进城是唯一的出路，可以打工赚钱维系温饱，如果不进城，她带着三岁的孩子肯定是死路一条。

墨无名也探出小脑瓜学着张望，真热闹啊。



乔晓佳很清楚自己想做什么，其实，这副一无是处的身体根本不值得她留恋，但孩子毕竟是前世之身的骨肉，如果不是为了这无依无靠的孩子，她真想去跳河。

她观察了一会儿，发现镇守的侍卫真的很谨慎，就连男子入城都要上下其手摸一遍，这已然打消了她女扮男装的念头。

“墨墨，干嘛呢？……”乔晓佳听不到孩子唧唧喳喳的碎碎念，忽然发现墨无名不见了。她惊呼一声四处张望却不见墨无名的影子。

乔晓佳心中有些慌了。话说，她总是忽略了身边还有一个孩子，于是，她边跑边喊：“墨墨，快出来，墨无名——”

……乔晓佳一口气跑出几百米，气喘吁吁地伫在某地发懵。她此刻已急得红了眼，自己真的很没用，连个孩子都看不住，不承认行么？

她又一边喊一边跑回与孩子走失的地方，蜷缩膝盖坐在树下等待墨无名能自己找回来，但愿如此。

不知过了多久，一串熟悉的笑声传入耳中：“娘……墨墨在这儿……”

乔晓佳欣喜若狂地站起身，顺着声音望过去，笑容顿时僵在嘴角，只见一位书生装扮的男子抱着墨无名正向她这边走来。

男子指指乔晓佳，朝墨无名浅浅一笑，问：“那是你娘吗？”

墨无名攥着小拳头点点头，又摇摇头：“是墨墨的……姐姐！”

乔晓佳没好气地上前一步将墨无名抱在怀里，不友善地瞥了男子一眼，指责道：“这又不是玩具，不能觉得好玩就抱走呀！”

对她的出言不逊，男子不怒反笑。随后，男子在乔晓佳身边走了一圈，展开折扇作出“琵琶半遮面”的顽皮表情：“墨紫雨，你不会把我忘了吧？”他见乔晓佳一脸迷茫，又道，“莫冤枉我呀，这男童与你走散后，一边哭一边叫娘，我一听这孩子姓墨，便猜想可能是你回城了……果然料中，呵呵。”

乔晓佳见男子神色和善，试探道：“抱歉，我不小心撞伤了脑子，记忆大半模糊不清。”

男子一怔，再次打量衣衫褴褛的乔晓佳，蹙眉担忧起来：“我是宋亦韩啊，你何时受伤的？你夫君可知道此事？”

乔晓佳缓缓摇头，轻描淡写地说：“什么夫君？早就死了吧。”

宋亦韩眸中掠过一丝黯然，欲言又止，继而扬唇一笑：“既然到了城外为

何迟迟不入城？”他顺手抱过墨无名，只因这孩子的份量着实不轻。

乔晓佳不自然地撩了撩发帘，“我该进城吗？到现在我还不确定这里有没有我的家。”

宋亦韩沉思片刻……虽不知这三年里发生了何事，但看墨紫雨过得这般落魄心里确实不是滋味。他神色中有些挣扎，但还是开口了：“据说你那市侩的娘变卖祖屋搬回城外老家养老去了……若不介意，先住我家。”

乔晓佳听出此人并不喜欢墨紫雨的家人，何况他身为书生本不该这般口无遮拦，看来已到了不骂不快的地步。思于此，她婉言谢绝：“进城有侍卫盘查，墨墨吓得一直哭。”

宋亦韩则是一副胸有成竹的模样：“宋举人在此，孰人敢不放行？”说着，他自顾自地抱起墨无名向城门走去，回眸莞尔一笑，“走吧紫雨，就如我当初曾跟你说过的……有我在，你不必感到害怕。”

“嗯……”乔晓佳应了一声，宋亦韩这话是什么意思，他们很熟吗？

有了宋亦韩相助，侍卫不但未刁难，还毕恭毕敬地为他们让出一条路。乔晓佳自然顺利地进入玉峙国的主城内。城中沸沸扬扬的气氛不再令人感到压抑，此刻，她一直悬起的心总算落下了。

而从未见过“人”的墨无名自从进城后，长时间地呈现惊呆状，似乎八双眼睛都不够他看的，他不安分地在宋亦韩的怀中扭着屁股，伸着小脑瓜召唤乔晓佳：“娘，墨墨好开心啊——”

乔晓佳回过神，走上前欲抱过墨无名，随之朝宋亦韩浅浅地一笑：“谢谢你带我们进城。”

“对我不必这般客气。”他回应得很轻，却并未将墨无名交给乔晓佳。

“不如……你给我讲讲咱们以前的事……”乔晓佳故意柔声且暧昧的开口，她想，终于找到了一个认识墨紫雨的人，绝不能轻易地放走了。

“咱们……”宋亦韩怔了一瞬，不由苦涩地笑，“看来你对我还是有些印象。”

“实不相瞒，一点儿没有。”乔晓佳抿抿唇。看宋亦韩眉清目秀一副斯文的模样，只能说这男人太不会掩饰内心情感，也正如她所料，他与墨紫雨之间果然有情愫。

乔晓佳听到浩浩荡荡的马蹄声从身后传来，没等她回头便被宋亦韩拉到路



旁躲闪，并叮嘱道：“当兵的杀人不眨眼，你日后要多加小心。”

乔晓佳应了一声，贴在墙边等待军队先行通过。她漫无目的地看向一排排训练有素的士兵。士兵脸上丝毫无多余表情，如同一群冷血无情的僵尸人。最后入城的，是一位身披虎甲的大将军，威严肃穆的气势好似一阵冷风吹过……

乔晓佳不意间与这位将军四目相碰，她打个哆嗦即刻垂下眼皮，因为这男人刚毅的脸颊透出几分冷酷，仿佛一个看不顺眼就会手起刀落砍了她。

大批士兵终于走过，乔晓佳这才长吁一口气，她要是穿越成男人也去当兵，话说，古代女人的地位实在是太低了。

“方才走过那位便是赤手将军——段瑞龙，很威武吧？”宋亦韩抛出一道羡慕的目光。

“真看不出，原来你也喜欢骑马打仗。”乔晓佳现在关心的是怎么过日子。

宋亦韩笑而不答：“先回宋宅安置好你们母子俩。”

“这合适吗？你家里几口人？”

“不多，十余口而已。”

“这么多人？……”

不过，这也算出门遇贵人，不论宋亦韩的动机是什么，至少他们一大一小今晚不用睡马路。

根据宋亦韩的讲述，乔晓佳得知这副身体的主人姓墨名紫雨，原本是城中一家棺材铺老板家的小姐。棺材铺属于阴阳两边的买卖，虽属于积德行善的行业，但墨老板性格古怪，阴阳怪气的调调总令人毛骨悚然，所以墨家与邻里之间接触甚少。而墨紫雨的娘，是位贪财如命的精明女人，为保衣食无忧，将年仅十五岁的墨紫雨远嫁外乡大户人家为妻，具体嫁到何处，宋亦韩并不知道，再之后发生何事更不了解。宋亦韩一直以为墨紫雨过得很好。

宋亦韩宅邸虽不奢华，但也是三进三出的四合院布局。二十二岁的宋亦韩半年前刚娶妻，尚无子嗣，祖孙三代都是读书人，且从未离开过玉峙城。

如乔晓佳所料，宋亦韩曾请媒婆去墨家提过亲，但墨母嫌宋家贫寒断然拒绝，而墨紫雨与他仅有三面之缘而已。换言之，即便乔晓佳穿越后没失忆，对宋亦韩的印象也不深。

